

要創新・不要「改革」

——傳統戲曲何處去？

頃讀六月廿九日臺灣新聞報西子灣副刊大荒先生大文「傳統戲劇之改革」，深有所感。

大荒先生是個有心人，從字裏行間，也可窺知他對傳統戲劇頗有了解。不過對他所提出的改革高見，筆者不以爲然。

對於崑曲，我是外行，不過大荒先生所談既是「傳統戲曲」，我想這個「傳統」應該不止崑曲、皮黃之類的東西，臺灣的南管、北管、歌仔戲豈不是和我們更切近的傳統？

大荒先生指出傳統戲劇之沒落是「無可挽回」的事。究其原因，歸納他的看法：

一、傳統戲曲情節的發展太慢。

二、唱詞冗長、單調。

這兩點都說得對，總歸一句話：趕不上時代了。

但是大荒先生忽略了最重要的一點，那就是，無論是崑曲和皮黃所用的都是死的語言，即使是平劇對白也多半是死的語言，用死的語言演的戲是死的戲劇，拿死的戲劇演給活人看，如何能在活人中找到市場？

我說這些「傳統戲劇」是「死的戲劇」絲毫沒有貶損的意思。傳統最寶貴、最精緻的部份多半是死的。經、史、子、集，全都是死的文化，但那是先人的遺產，我們有義務、也有權利去繼承它。同樣的，傳統戲劇雖已死亡，我們却因為它已死，所以要積極的去保存它。保存的方法，便是列入學校的課程。我以為學校可以不教西洋樂器、不教五線譜，但不能不教傳統戲曲。

但是別忽略了，中國是個歷史悠久，土地廣大的國家，他的文化有全國性的，也有地方性的，如果說平劇、崑曲應該保存，那麼在臺灣這個地區，南管、北管、歌仔戲更應該保存。在臺灣，音樂課的第一課應該是臺灣民謠（在客家區是山歌、在山地是山地歌謠），第二課是歌仔戲、南管……第三課才是平劇。至於西洋音樂、歌劇，不教都無所謂。

在文藝方面，我是抱著極端的本位主義。若放棄了先民豐富的文化遺產，却去繼承西洋的俗文化，不止可笑，也太可悲。

於此，我們已經點出「改革」的方向。傳統戲曲既是死的文化，死的文化是無法復活的。它是古董，我們對於古董的態度應該儘量保存其原貌，不要去「改革」。郭小莊把「白蛇傳」修改一部份，大荒先生感嘆「改得不徹底」但還「可取」，在我看來，好在改得不徹底。傳統的東西

，豈可隨便亂改呢？四書五經看不懂是不？讀不懂的字，改成白話行不行？不行！可以翻譯，但不能改字。翻譯是創作，改字就變成罪人。郭小莊改「白蛇傳」有什麼「可取」的呢？

對於死的戲曲我是反對修改的。所以對於大荒先生所提出的「舊戲改寫新詞」我期期以爲不可。至於請一位新詩人去改寫新詞，似更爲不妥。國內年輕的曲學家也有幾個，什麼人不能找，非要找新詩人不可？戲劇界和這位新詩人不能獲得「共識」，因而「擱淺」無寧說是「好險！好險！」

我這樣說，希望不被誤會爲反對「創新」。如果「改革」不是隨便竄改傳統戲曲的內容，而是以新的精神、新的觀點，在傳統的基礎上創作新的作品，那樣我是沒有反對的理由的。但是誠然如此，則不但情節、人物、道具、化粧、音樂與歌詞的諧和都必須整個的「創新」，不能有絲毫的抄襲。甚至所使用的語言都要用現代的語言。這樣的「改革」，最好還是說「創新」比較恰當。

在這一點上，歌仔戲的成功給我們提供了很好的啓示。歌仔戲不像南管那樣是死的戲曲。它的語言是活的語言，是道道地地的現代臺灣話。它的整個創作都是注入新的精神、新的觀念、新的情節、新的對白、新的道具、化粧。它沒有抄襲，却紮紮實實地掌握了傳統的精神。

臺視歌仔戲在政府語言政策的歧視下，依然能够在電視黃金時段中獲得最高收視率，十餘年來如一日，決不是因爲它迎合大衆低級趣味，而是它的高度藝術性，它的傳統性、鄉土性、現實

性博得了廣大羣衆的支持。它的觀衆已經超越了語言羣族的局限，許多外省人也迷上了楊麗花，便是證明。

在臺灣，中國傳統戲曲的精神有沒有亡？我認爲有了歌仔戲便不能說已經亡了。大荒先生的眼中有沒有歌仔戲呢？如果承認歌仔戲是中國傳統戲曲的一部份，那麼至少證明了「傳統戲劇的沒落」不一定是「無可挽回」的趨勢。

平劇在臺灣是不可能找到市場的。最重要的原因是他所使用的語言是死的語言。如果平劇要起死回生，首先要做的工作是把那特殊的平劇唱腔改成現代標準語。然後注入新的精神、新的觀點，站在傳統的基礎上重新編劇、重新作曲，讓音樂與語言諧合一致，達到不必看字幕就可以了解內容的地步，這樣也許還有一絲復活希望。誠如此，則這種新的戲曲可能完全改變了平劇的風貌，而不能稱之爲「平劇」了。然而，這才是應該走的正途。

捨「創新」的正途不由，却在傳統戲曲上動「改革」的腦筋，現代中國人的志氣未免太短了。

原載一九八四年八月三十一日臺灣新聞報西子灣副刊